

山西前首富李兆会不履行法院判决 已被限制出境



限制出境

被执行人李兆会，因不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法院已依法限制其出境。请执行联动机制成员单位，基层协助执行网络成员和社会公众协助法院执行。

案号	(2017)沪01执550号
被执行人	李兆会
被执行人地址	山西省闻喜县东镇镇川口村1-098号
执行标的金额(元)	216228262.63
申请执行人	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承办法院、联系电话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4264567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网截图。

上海高级人民法院网消息，被执行人李兆会，因不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法院已依法限制其出境。请执行联动机制成员单位，基层协助执行网络成员和社会公众协助法院执行。

据中国裁判文书网的信息显示，2013年1月10日，海博鑫惠与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获得5.2亿元银行授信，美锦公司、李兆会等作为保证人，为海博鑫惠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美锦担保最高授信额度2亿元。

海博鑫惠为李兆会关联公司，后因海博鑫惠公司出现重大经营风险，授信银行于2014年3月13日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海博鑫惠公司向其归还借款本金，美锦公司、李兆会等保证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在案件诉讼期间，美锦公司于2014年9月24日代海博鑫惠公司向银行偿还本金2亿元及利息1622.83万元，本息共计2.16亿元。因海博鑫惠公司未向美锦公司偿还上述代偿款，美锦公司遂涉讼。

美锦能源诉讼李兆会案在今年3月15日由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宣判。法院认为，美锦公司依法向海博鑫惠公司行使追偿权于法有据，法院依法予以支持。李兆会亦应在其担保范围内向原告美锦公司承担责任。

法院判决，海博鑫惠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美锦能源支付代偿款本金2.16亿元及利息；李兆会对海博鑫惠上述第一项确定的付款义务中未清偿部分承担四分之一的连带清偿责任。

据此前新京报报道，2010年，29岁的李兆会迎娶影视明星车晓，两人婚礼场面极尽奢华，场面盛大。2012年，车晓和李兆会结束了两年的短暂婚姻，并被传出李兆会支付了高达3亿元的天价离婚费。

报道显示，李兆会为海鑫集团创始人李海仓之子。1987年李海仓白手起家创立焦化厂，后成立海鑫钢铁，历经十余年发展成为山西省第二大钢铁企业及最大的民营企业，其本人也担任了全国工商联副主席，在2002年福布斯中国富豪排行榜上，以1.95亿美元列第27位。

今年3月份吉之岛更名永旺后，目前广东消费者的接受度已有8成。

同时，还将保留一定的原住民，使得商业开发和保护尽量达到平衡。

当前文章：<http://www.ccysjyw.com/article/81883.pdf>

发布时间：2018-01-18 01:32:50

[腾讯视频](#) [天天飞车](#) [大功率电磁炉](#) [定制衣柜](#) [定制衣柜](#) [美高梅娱乐](#) [商用电磁炉](#)
[东莞办公司装修](#) [电磁铁](#) [励志书籍读后感300字](#)